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ASI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0)

與基礎投資者IV訂立之認購協議之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告，與基礎投資者IV訂立之認購協議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日完成。

謹此提述(i)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十六日就建議配售、服務協議、增加法定股本、增設新優先股類別及修訂本公司細則發出之公告；(ii)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三日就豁免調整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發出之公告；(iii)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四日刊發載有上述建議交易詳情之通函(「一月通函」)；(iv)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日就股東特別大會(涉及上述交易之有關決議案已於會上獲正式批准)投票結果發出之公告；及(v)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六日就若干認購協議之完成發出之公告(「第一份完成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一月通函及第一份完成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與基礎投資者IV訂立之認購協議之完成

誠如第一份完成公告所披露，由於基礎投資者IV需要額外時間完成銀行匯款程序，故本公司已同意將與基礎投資者IV訂立之認購協議延遲至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或之前之日期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告，與基礎投資者IV訂立之認購協議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日完成。合共495,530,013股優先股已於完成時發行予基礎投資者IV，而優先股認購價之四分之一已於完成日期由基礎投資者IV支付，條款與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二日期間內完成之其他認購協議者相同。經計入所有至今完成之認購協議後，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部份繳足優先股總數為7,383,166,793股。

* 僅供識別

誠如第一份完成公告所載，由於涉及另外兩名同意認購合共247,760,000股優先股之獨立海外承配人之若干當地法律及監管問題尚未解決，故本公司已同意將與有關承配人訂立之認購協議延遲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或之前之日期完成。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就餘下兩份與有關承配人訂立之認購協議之完成情況另作公告。

承董事會命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周勝南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Göran Sture Malm先生(主席)、周勝南先生(行政總裁)、Henry Cho Kim先生、姚祖輝先生及符氣清先生(為執行董事)，馬景煊先生、譚競正先生及關治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之網站www.nasholdings.com內登載。